

補教吸金詐騙術，1魚2吃，詐出6千多萬 偵破「點○、京○」等公司重大吸金詐欺集 團案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官網)

犯嫌陳○安、李○欣詐欺集團看準補教市場少子化及數位化之趨勢，成立經營補教管理之「點○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吸金詐騙之工具。該公司打著兒童數位學習口號，推銷隨身家教（保鏢）系統，積極收購雙北、桃園、宜蘭補習班，壯大名聲，並於信義區知名飯店召開記者說明會用以取信投資人、補習班及家長。

陳○安、李○欣詐欺集團分工明確，由李○欣擔任公司董事長，負責對外招攬吸金。首腦陳○安幕後遙控，指揮林○華及旗下成員掌控公司經營及資金調度，俟招攬之資金挹注後利用各種方式及名目移轉，債留公司，詐害公司投資人。

警方調查發現，該詐騙集團成員早於 99 年起即因相同補教詐欺遭投資人控告，至今詐術更進化，以補習班公司為幌子，除詐騙投資人入股資金，並以高額紅利誘騙簽訂合夥契約，同時將與補習班家長簽訂數位課程契約(單套價值新臺幣 16 萬元)契約債權轉賣給融資公司套利，以 1 魚 2 吃手法，總共詐騙新臺幣 6 仟多萬元。

本案經報請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李超偉檢察官指揮偵辦，由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與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共同成立專案小組進行調查，案經半年蒐證，於昨(20)

日見時機成熟，至點○公司及涉案人住所等處同步執行搜索，並拘提逮捕集團主嫌李○欣、陳○安、林○樺等總計 3 名犯嫌帶案偵辦，當場查扣電腦主機、存摺、公司帳冊等涉案證物。全案經偵訊後，依違反刑法詐欺、偽造文書及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等罪嫌移送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警方在此呼籲社會大眾，投資管道陷阱多，應謹慎選擇合法公司投資，不要輕信高投資報酬或紅利之說法而讓詐欺集團有機可乘，簽訂任何契約時要仔細審視，以免遭人利用得不償失。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政風室提醒您